



人工授精須知

人工授精適用於治療因男性不育、女性輕微子宮內膜異位症或其他不明原因而難以成孕的夫婦。醫生會使用丈夫的精液，注入陰道內或子宮頸進行人工授精。如要進行宮腔內人工授精，必須使用已清洗的精液。

治療週期

1. 授精前

如要進行超排卵：

經期第二日：您或需於經期第二日約見醫生。期間或需施行血液測試荷爾蒙水平，以及接受超聲波掃描檢查子宮及卵巢的情況。

第三日：自第三或第四日起，您或需服用口服藥物或接受注射，以刺激卵巢。

自第八或第九日起：您或需按情況覆診，並接受超聲波掃描，監察卵巢對藥物的反應。您亦會因應情況進行驗血，監察荷爾蒙水平。

當卵泡成熟時，您需注射藥物引發排卵，並於注射排卵針後三十六至三十八個小時施行人工授精。

如採用自然週期進行：

醫生會建議使用黃體酮測試紙、血液測試及/或超聲波掃描，觀察你的自然週期，以便選擇最佳時間作人工授精。

2. 治療當日

丈夫：

您的丈夫需於自慰後兩小時內，將精液樣本交予體外受孕中心的實驗室進行洗滌，經篩查後保留正常及活躍的精子作人工授精。

女性：

治療進行期間，您需躺在檢查床上，膝頭向上（姿勢與進行柏氏抹片檢查相似）。醫生會將窺器放入陰道，顯示子宮頸的位置，以便利用微型膠管，將已清洗的精液注射入子宮腔內。

程序完成後，您需臥床約十五至二十分鐘，稍作休息。您或會獲發藥物，以穩定黃體酮之水平。

請注意程序完成後，你或會有輕微出血的情況。

您或需於程序施行後第七日及十四日進行驗血，分別測試黃體酮及人類絨毛膜激素之水平。

如未能成功受孕，月經將於治療後兩星期回復正常。您可在下一次經期的第二日再到本中心，接受新一輪的治療。

人工授精的潛在併發症（女性）

1. 感染
2. 多胞胎妊娠（如使用藥物促進排卵）
3. 卵巢過度刺激症候群

如需緊急診治，請致電本院總機：(852) 2572 0211

婦產科中心：(852) 2835 7878

香港跑馬地山村道二號 李樹芬院五樓
電話：2835 7878 傳真：2892 7581
電郵：ogc@hksh.com
醫院網址：www.hksh.com

星期一至五：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
星期六：上午九時至下午一時
(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)